



索谱科技（成都）有限公司

# 检 验 检 测 报 告

索谱环检字（2022）第 0712002 号

项目名称：成都华远焊接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油漆车间环保  
改造项目 VOCs 废气检测

委托单位：成都万方机电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：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：2022年07月18日

检测专用章

## 检验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封面及检测数据处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无效，报告无骑缝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无资质认定章（CMA），不具有对社会证明作用。
- 3、报告内容涂改、增删无效；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- 4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本报告。
- 5、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- 6、委托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项目测值。
- 7、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对检测结果可不作评价。
- 8、除客户特别申明且支付样品保管费外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。
- 9、除客户特别申明且支付档案管理费外，本报告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- 10、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机构通讯资料：

索谱科技（成都）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西源大道 4208 号

邮政编码：610000

电 话：028-67434638

传 真：028-67434638



### 1、检测内容

受成都万方机电有限公司的委托,本公司于2022年07月12日对成都华远焊接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油漆车间环保改造项目 VOCs 废气进行采样分析检测。该项目位于双流航空港经开区空港二路1299号。

### 2、检测项目、点位及频次

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信息见表2-1。

表2-1 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信息

断面序号	污染源名称	断面位置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	净化设备/方式	燃料类型
1#	油漆车间	排气筒净化后距地面约12m垂直管道处	苯、甲苯、二甲苯、非甲烷总烃	3次/天,检测1天	喷淋+干燥过滤箱+二级活性炭	无

### 3、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

本次检测项目的检测方法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3-1。

表3-1 有组织废气检测方法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

项目	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排气参数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	EM-3088 型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 SPKJ/YQ031	—
苯	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/二硫化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 HJ584-2010	G5 气相色谱仪 SPKJ/YQ001	$1.5 \times 10^{-3} \text{mg/m}^3$
甲苯			
二甲苯			
非甲烷总烃	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38-2017	G5 气相色谱仪 SPKJ/YQ002	$0.07 \text{mg/m}^3$

### 4、检测结果评价标准

本次检测结果评价标准见下表4-1。

表4-1 检测结果评价标准

类别	检测结果评价标准	检测结果评价标准		
		项目	排放浓度限值	排放速率限值
有组织废气	《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(DB51/2377-2017)表3中表面涂装行业标准	苯	$1 \text{mg/m}^3$	0.2kg/h
		甲苯	$5 \text{mg/m}^3$	0.6kg/h
		二甲苯	$15 \text{mg/m}^3$	0.9kg/h
		VOCs	$60 \text{mg/m}^3$	3.4kg/h

注:《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(DB51/2377-2017)3.2中,挥发性有机物根据行业特征和环境管理需求,按基准物质标定,检测器对混合进样中 VOCs 综合响应的的方法测量非甲烷有机化合物(以 NMHC 表示,以碳计),即采用规定的监测方法,使氢火焰离子化检测器有明显响应的除甲烷以外的碳氢化合物(其中主要是 C2-C8)的总量(以碳计)。待国家监测方法标准发布后,增加对主要 VOCs 物种进行定量加和的方法测量 VOCs(以 TOC 表示)。根据以上规定,VOCs 的评价采用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进行评价。

### 5、检测结果

本次检测结果见表5-1。

表 5-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

检测位置	排气筒高度	采样日期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	标准限值	
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油漆车间 废气排气筒 1#	15m	2022.07.12	标干流量 (m <sup>3</sup> /h)	20399	20698	20663	/	/	
			苯	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<0.0015	<0.0015	<0.0015	<0.0015	1
				排放速率 (kg/h)	1.53×10 <sup>-5</sup>	1.55×10 <sup>-5</sup>	1.55×10 <sup>-5</sup>	1.54×10 <sup>-5</sup>	0.2
			甲苯	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0.115	0.116	0.121	0.117	5
				排放速率 (kg/h)	2.35×10 <sup>-3</sup>	2.40×10 <sup>-3</sup>	2.50×10 <sup>-3</sup>	2.42×10 <sup>-3</sup>	0.6
			二甲苯	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0.300	0.400	0.360	0.353	15
				排放速率 (kg/h)	6.12×10 <sup>-3</sup>	8.28×10 <sup>-3</sup>	7.44×10 <sup>-3</sup>	7.28×10 <sup>-3</sup>	0.9
			非甲烷总烃	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3.92	4.12	3.50	3.85	60
				排放速率 (kg/h)	8.00×10 <sup>-2</sup>	8.53×10 <sup>-2</sup>	7.23×10 <sup>-2</sup>	7.92×10 <sup>-2</sup>	3.4

## 检测结论

检测期间，该项目有机废气排气筒所排有组织废气中苯、甲苯、二甲苯和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《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（DB51/2377-2017）表 3 中表面涂装行业标准限值的要求。

(以下空白)

编制： 吴建 ；签发： 张小雨 ；审核： 周江伟 ；日期： 2022.07.18 ；